

苏州口腔医院

苏口 GCP (2026) 01 号

关于苏州口腔医院医疗器械临床试验机构（GCP） 管理人员任命通知

各临床科室及职能部门：

为规范我院 GCP 工作的管理与实施，保障临床试验过程科学、严谨，结果真实、可靠，保护受试者权益与安全，根据《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》、《医疗器械临床试验质量管理规范》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，结合我院实际情况，经医院讨论决定，正式成立医疗器械临床试验机构管理团队，并任命相关管理人员。具体名单如下：

一、GCP 机构负责人

GCP 机构主任：吴祥冰

GCP 机构副主任：陆乐、陈强

二、GCP 机构办公室

GCP 机构办公室主任：罗志强

GCP 机构办公室副主任：丁元凤

三、GCP 机构办公室管理人员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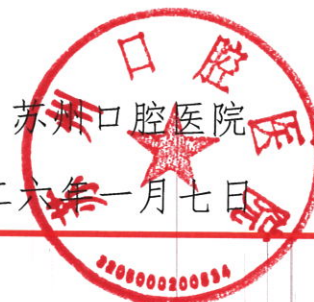
GCP 机构办公室秘书兼机构质控员：叶兴如

GCP 机构质控员兼机构医疗器械管理员：刘敏

GCP 机构质控员兼机构档案管理员：姜玥彤

GCP 机构质控员兼机构生物样本管理员：陈玉莲

以上人员自 2026 年 1 月 7 日起开始委任。特此通知！



二零二六年一月七日